

债券代码：175172

债券简称：20 幸福 01

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 年度付息及回售部分兑付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券登记日：2021 年 9 月 17 日
- 债券付息日及回售资金发放日：2021 年 9 月 22 日（9 月 21 日为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 为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加快促进公司有序经营，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控股”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正在积极协调各方商讨多种方式解决当前问题，并在地方政府的指导和支持下尽快开展综合性的风险化解方案制定工作。同时，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正在推进偿付方案制定相关工作。

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需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开始支付自 2020 年 9 月 21 日至 2021 年 9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及 2021 年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债券简称：20 幸福 01
- 3、债券代码：175172
- 4、发行人：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 5、发行总额：12.50亿元
- 6、目前存续余额：12.50亿元
- 7、债券期限：“20幸福01”为5年期，附第1年末、第2年末、第3年末、第4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8、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09%，在存续期内前1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1年末、第2年末、第3年末、第4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1年票面利率加或减调整基点。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 9、计息期限及付息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2020年9月21日至2025年9月20日，本期债券付息日为计息期限的每年9月21日（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付息兑付安排及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幸福”）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组建暨第一次会议已召开，根据《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工作规程》（银保监发[2020]57号），债权金融机构原则上应当参加针对债务企业成立的债委会。

目前，公司及华夏幸福正在积极与债委会沟通，以“不逃废债”为基本前提，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公平公正的原则，抓紧制定债务风险综合化解方案，在各方共同努力下化解债务风险，依法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

公司将在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委会等相关各方共同沟通协调下，推动制定综合性风险化解方案及本期债券具体偿付方案并予以安排。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20幸福01”将于2021年9月22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复牌时间以公司公告为准。

三、风险提示

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环境、信用环境叠加多轮疫情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华夏幸福流动性出现阶段性紧张。根据《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部分债务违约的公告》，截至2021年9月4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未能如期偿还债务本息合计918.42亿元（其中华夏幸福及其下属子公司债务本息金额为878.99亿元）。公司将根据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新兴产业示范区卫星导航产业园 44 号楼北侧三层（科技大道北侧、规划三路西侧）

联系人：张伟

联系电话：010-59115100

2、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彭大伟

联系电话：0755-23835881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 188 号

联系人：发行人业务部

联系电话：021-68606298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021 年度付息及回售部分兑付安排的公告》之签章页)

